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通用環球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GENERTEC UNIVERSAL MEDICAL GROUP COMPANY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66)

須予披露交易
訂立資產回購協議

資產回購協議

於 2024 年 12 月 24 日（交易時段後），國新（作為轉讓方）與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環球租賃（天津）（作為受讓方）訂立資產回購協議第一號至第七號及第十號，據此（其中包括）環球租賃（天津）與國新同意終止相應的資產轉讓協議，國新同意轉讓而環球租賃（天津）同意按回購價格回購各相關基礎合同項下之租賃資產。

在過往 12 個月期間內，於 2024 年 12 月 13 日，國新（作為轉讓方）與環球租賃（天津）（作為受讓方）訂立資產回購協議第十一號，據此（其中包括）環球租賃（天津）與國新同意終止相應的資產轉讓協議，國新同意轉讓而環球租賃（天津）同意按回購價格回購相關基礎合同項下之租賃資產。

上市規則釋義

由於資產回購協議第一號至第七號及第十號及資產回購協議第十一號乃於 12 個月期間內與同一訂約方訂立，根據上市規則第 14.22 條，該等協議項下之交易應合併計算為一連串交易。

由於資產回購協議第一號至第七號及第十號及資產回購協議第十一號各自項下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均低於 5%，而資產回購協議第一號至第七號及第十號及資產回購協議第十一號合併計算後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高於 5%但低於 2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 14 章，

訂立資產回購協議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因此須遵守上市規則的通知及公告規定。

資產回購協議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 2022 年 12 月 16 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國新向環球租賃（天津）購買租賃資產。除非本公告中另有定義外，本公告所使用的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 2022 年 12 月 16 日的公告中定義的詞彙具有相同的含義。

於 2024 年 12 月 24 日（交易時間後），國新（作為轉讓方）與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環球租賃（天津）（作為受讓方）訂立資產回購協議第一號至第七號及第十號。據此（其中包括）環球租賃（天津）與國新同意終止相應的資產轉讓協議，國新同意轉讓而環球租賃（天津）同意按回購價格回購各相關基礎合同項下之租賃資產。

在過往 12 個月期間內，於 2024 年 12 月 13 日，國新（作為轉讓方）與環球租賃（天津）（作為受讓方）訂立資產回購協議第十一號，據此（其中包括）環球租賃（天津）與國新同意終止相應的資產轉讓協議，國新同意轉讓而環球租賃（天津）同意按回購價格回購相關基礎合同項下之租賃資產。

資產回購協議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除回購日期及回購價格外其他條款大致相同：

訂約方：國新及環球租賃（天津）

回購價格

資產回購協議第一號至第七號及第十號：環球租賃（天津）同意於 2025 年 1 月 3 日或 2025 年 1 月 10 日按以下方式向國新一次性支付各自回購價格至國新指定的銀行賬戶，並根據資產回購協議第一號至第七號及第十號各自於回購日剩餘的保證金合計人民幣 58,000,000.00 元用於抵償回購價格：

- (i) 於 2025 年 1 月 3 日前支付：總回購價格為人民幣 640,935,452.00 元，已扣除合計人民幣 58,000,000.00 元的剩餘的保證金；或
- (ii) 於 2025 年 1 月 10 日前支付：總回購價格為人民幣 641,367,453.55 元，已扣除合計人民幣 58,000,000.00 元的剩餘的保證金。

資產回購協議第十一號：環球租賃（天津）同意於 2024 年 12 月 15 日向國新支付扣除人民幣 16,000,000 元保證金後的回購價格人民幣 135,261,789.59 元，該保證金用於抵銷環球租賃（天津）應付的回購價格。於本公告日期，前述回購價格已全部支付。

相應的資產轉讓協議的終止將在環球租賃（天津）向國新支付回購價格後生效。如果環球租賃（天津）未能在相關日期前全額支付回購價格，國新有權要求繼續履行資產轉讓協議，及國新有權決定使用已支付的回購價格來抵扣環球租賃（天津）資產轉讓協議下的任何應付款項。於環球租賃（天津）適當履行資產回購協議後，資產轉讓協議將相應終止。

回購價格的確定參考了以下因素：(i) 截至各回購日期的租賃資產的剩餘租賃本金；(ii) 國新在相應的資產轉讓協議下的應收未收款項；及(iii) 根據基礎合同的留購價款成本。

就資產回購協議第一號至第七號及第十號而言，(i) 於 2025 年 1 月 3 日前支付的租賃資產的剩餘租賃本金總額為人民幣 692,777,800.40 元或於 2025 年 1 月 10 日前支付的租賃資產的剩餘租賃本金總額為人民幣 692,777,800.40 元；(ii) 於 2025 年 1 月 3 日前支付的應收未收款項總額為人民幣 6,157,247.60 元或於 2025 年 1 月 10 日前支付的應收未收款項總額為人民幣 6,589,249.15 元；及 (iii) 總留購價款為人民幣 404 元。就資產回購協議第十一號而言，(i) 租賃資產的剩餘租賃本金為人民幣 149,874,329.91 元；(ii) 應收未收款項為人民幣 1,387,458.68 元；及 (iii) 留購價款為人民幣 1.00 元。本集團將使用其內部財務資源來支付回購價格。

租賃資產的轉讓

在收到回購價格後，國新應在中國人民銀行征信中心的動產融資統一登記公示系統進行資產回購協議的登記，據此，租賃資產將自動以“現狀”為基礎轉讓給環球租賃（天津）。

資產回購協議將在國新和環球租賃（天津）各自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權代表簽署後生效。

有關待回購租賃資產的財務資料

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制的未經審計的財務信息，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兩個年度，歸屬待回購的租賃資產的淨利潤（稅前及稅後）載列如下：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 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於截至2023年12月31 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稅前淨利潤	60.67	89.77

稅後淨利潤

57.24

84.69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歸屬於租賃資產的帳面價值，即租賃資產的淨資產，約為人民幣 9.10 億元。

本集團資料

本公司是一家專注於快速發展的中國醫療行業的醫療綜合服務供應商。本公司以自身豐富的醫療資源和強大的資金實力為支撐，致力於提升醫院的技術水準、服務能力、運營效果和管理效能，切實增強醫院綜合實力。

環球租賃（天津）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是一家於 2014 年 12 月成立於中國的有限責任公司。環球租賃（天津）主要從事於融資租賃業務、租賃業務、租賃財產的殘值處理及維修、及租賃交易諮詢和擔保業務。

國新資料

國新為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主要從事融資租賃業務。國新為國新控股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而國新控股的唯一股東為中國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據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國新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第三方。

訂立資產回購協議的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的財務業務主要集中於融資租賃業務，並戰略性地側重於基於行業增長前景、盈利能力、收益/風險概況、現金流穩定性及其他標準深化發展。董事相信，進行資產回購協議可為本集團提供額外的利潤來源，並有助於本集團財務業務的發展。

基於以上理由，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資產回購協議的條款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資產回購符合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釋義

由於資產回購協議第一號至第七號及第十號及資產回購協議第十一號乃於 12 個月期間內與同一訂約方訂立，根據上市規則第 14.22 條，該等協議項下之交易應合併計算為一連串交易。

由於資產回購協議第一號至第七號及第十號及資產回購協議第十一號各自項下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均低於 5%，而資產回購協議第一號至第七號及第十號及資產回購協議第十一號合併計算後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高於 5%但低於 2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 14 章，

訂立資產回購協議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因此須遵守上市規則的通知及公告規定。

釋義

在本公告中，除非上下文另有要求，以下詞彙具有以下含義：

「資產轉讓協議」	環球租賃（天津）與國新根據雙方於2022年12月16日訂立之資產轉讓協議而就轉讓基礎合同項下的租賃資產簽訂的若干具體資產轉讓協議
「資產回購協議」	資產回購協議第一號至第七號及第十號及資產回購協議第十一號的統稱
「資產回購協議第一號至第七號及第十號」	環球租賃（天津）與國新訂立日期為2024年12月24日的資產回購協議，內容有關終止相應的資產轉讓協議及由環球租賃（天津）向國新回購相關基礎合同項下之租賃資產
「資產回購協議第十一號」	環球租賃（天津）與國新訂立日期為2024年12月13日的資產回購協議，內容有關終止相應的資產轉讓協議及由環球租賃（天津）向國新回購相關基礎合同項下之租賃資產
「董事會」	本公司董事會
「國新」	國新融資租賃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主要從事融資租賃業務
「本公司」	通用環球醫療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並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有限責任公司（股份代號：2666）
「董事」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環球租賃（天津）」	通用環球國際融資租賃（天津）有限公司，一家成立於中國的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香港」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租賃資產」	除基礎合同項下租賃物的所有權之外，國新同意根據資產轉讓協議約定的條款和條件受讓的環球租賃（天津）在基礎合同項下對承租人享有的未到期的債權及其他一切權利，包括但不限於(i)除雙方另有明確約定外，指承租人在基礎合同項下應向環球租賃（天津）支付的全部貨幣資金，包括但不限於應收租賃款本金、利息、租前息（如有）、罰息、逾期利息、寬限期利息、遲延履行金、違約金、滯納金、約定損失賠償金、提前終止補償金、租賃資產占用費、留購價款（租賃物余值）等；及(ii)環球租賃（天津）基於基礎合同享有的全部權利，包括保證、抵押、質押、保證金（如有）等有關合同或文件已約定的或法律賦予的所有權利、救濟等
「承租人」	在基礎合同項下對債權人負有支付義務的任何人士
「上市規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回購」	根據資產回購協議，租賃資產的回購
「回購價格」	環球租賃（天津）根據資產回購協議應付予國新之回購價格總額
「人民幣」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基礎合同」	環球租賃（天津）與承租人簽署的形成租賃資產的合同、協議及其他與此相關的任何補充協議或修改文件
「%」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通用環球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Genertec Universal Medical Group
Company Limited
陳仕俗
董事會主席

中國北京，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陳仕俗先生（主席）、王文兵先生及王琳女士；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陳啟剛先生（副主席）、童朝銀先生、徐明先生及朱梓陽先生；而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引泉先生、鄒小磊先生、許志明先生及陳曉峰先生。